

证券代码：836909

证券简称：智房科技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智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9 月 26 日上午 10: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9 月 2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浙江省桐乡市濮院镇联越路 1259 号，智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出售控股子公司苏州市冠林智房净化科技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议案》

公司拟出售苏州市冠林智房净化科技有限公司 51%的股权，交易情况如下：

交易对方：冠林净化 49%少数股东唐志林

交易标的：公司持有的冠林净化 51%的股权

交易事项：唐志林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858,000.00 元收购公司持有的冠林净化 51%的股权。本次出售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冠林净化的股权。

交易价格：人民币 858,000.00 元，与公司投资子公司的账面价值一致。

唐志林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出售资产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5) 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8年9月26日上午8:30-9:30

(三) 登记地点：浙江省桐乡市濮院镇联越路1259号，智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公司董秘办，电话 0573-89383082

(二) 会议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如有）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智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9月10日

A red circular stamp is positioned to the left of the text. The stamp contains the text '智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ihou Technology Co., Ltd.) around the top inner edge, '董 事 会' (Board of Directors) in the center, and the number '33048300135' around the bottom inner edge. A red star is in the center of the stamp.